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军用标准

FL 0112

GJB/Z 157-2011

军用软件安全保证指南

Guide for military software security assurance

2011-01-20 发布

2011-04-01 实施

中国人民解放军总装备部 批准

目 次

前言	II
1 范围	1
2 引用文件	1
3 术语、定义和缩略语	1
3.1 术语和定义	1
3.2 缩略语	1
4 安全保证框架	2
4.1 概述	2
4.2 安全保证框架模型	2
4.3 安全保证框架的描述结构	3
4.4 安全保证框架的应用	4
5 风险评估过程类(CRA)	4
5.1 风险评估过程类概述	4
5.2 评估威胁过程(PAT)	4
5.3 评估脆弱性过程(PAV)	6
5.4 评估影响过程(PAI)	8
5.5 评估安全风险过程(PAR)	10
6 开发过程类(CDV)	12
6.1 开发过程类概述	12
6.2 确定安全需求过程(PSN)	12
6.3 设计实现安全控制过程(PDI)	14
7 实施过程类(CCO)	17
7.1 实施过程类概述	17
7.2 实施安全控制过程(PAS)	17
7.3 监视安全状况过程(PMS)	19
8 保证获取过程类(CAA)	22
8.1 保证获取过程类概述	22
8.2 验证和确认安全过程(PVV)	22
8.3 协调和支持保证过程(PCS)	24
8.4 建立保证举证过程(PBA)	26
附录 A (资料性附录) SAF 的过程和活动列表	29
附录 B (资料性附录) SAF 过程与 GB/T 18336—2001 保证评估类的对应关系	31

前　　言

本指导性技术文件的附录 A 和附录 B 是资料性附录。

本指导性技术文件由中国人民解放军总装备部电子信息基础部提出。

本指导性技术文件起草单位：总装备部武器装备论证研究中心、信息产业部电子标准化所、总参谋部第 51 研究所、总参谋部第 61 研究所、总后勤部后勤科学研究所、空军装备研究院第 3 研究所。

本指导性技术文件主要起草人：张鲁峰、张剑波、黄敏桓、崔益民、匡春光、何蓉晖、王春雷。